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1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 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 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1BJAG10138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达维尔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安达维尔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安达维尔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安达维尔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安达维尔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六日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827 号)核准,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2,000,000 股, 每股面值 1 元, 发行价格为 12.19 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1,980,000.00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 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后的余额 478,180,000.00 元, 已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明细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11050175360009999999	428,18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园支行	20000003501000018993440	50,000,000.00
合计		478,180,000.00

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11,980,000.00 元, 累计发生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合计 39,322,695.69 元, 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2,657,304.31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 并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出具了 XYZH/2017BJA100176 号《验资报告》。

2019 年 12 月 23 日, 本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投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本公司将截至 2019 年 12 月 4 日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24,610.93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投入新募投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变更为 481,992,527.24 元(包括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9,265,222.93 元)。

(二)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12,536,005.67 元,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69,386,521.57 元。

(三)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20 年 12 月 29 日, 本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投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公司将截至 2020 年 11 月 22 日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5,605.91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余额为准)。2020 年 12 月 30 日, 本公司将该专户余额 56,084,096.11 元全部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变更为 482,422,953.08 元(包括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9,765,648.77 元)。

2020 年度, 本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为 108,323,369.90 元,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20,859,375.57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1,563,577.51 元, 其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1,563,577.51 元; 经董事会批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40,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规定, 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并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 分别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12 月 11 日, 公司分别与全资子公司、银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9 年 12 月 23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 “航空机载产品产业化项目”、“航空机载电子设备维修生产线扩展及技术改造项目”、“航空测试设备产业化项目”和“航空机载机械设备维修生产线扩展项目”。上述项目终止后结余募集资金投入到了新的募投项目“航空装备研发能力建设项目”、“民航机载设备研制及维修保障能力扩展建设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中。

2019 年 12 月 26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增设募投项目专户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安达维尔航空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设公司”)增设募集资金专户对新立募投项目“民航机载设备研制及维修保障能力扩展建设项目”、“航空装备研发能力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和使用,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不用作其他用途。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20 年 2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航设公司开始启用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开立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专户 1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11050175360009999999	航空机载产品产业化项目、航空测试设备产业化项目、航空机载机械设备维修生产线扩展项目、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专户 2	本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官园支行	20000003501000018993440	航空机载电子设备维修生产线扩展及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专户 3	本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官园支行	20000003501000032466576	民航机载设备研制及维修保障能力扩展建设项目
专户 4	智能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05139126	航空测试设备产业化项目
专户 5	民技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首都机场支行	350645002868	航空机载产品产业化项目
专户 6	机械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10277000000877100	航空机载机械设备维修 生产线扩展项目
专户 7	航设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成府路支行	631746258	航空装备研发能力建设项目

注:专户 2、专户 4、专户 5、专户 6 已于 2020 年度注销。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及理财收入	合计
专户 1	本公司		1,000.00	1,000.00
专户 3	本公司	8,118,280.29	155,429.64	8,273,709.93
专户 7	航设公司	13,445,297.22	204,489.45	13,649,786.67
合计		21,563,577.51	360,919.09	21,924,496.60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482,422,953.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323,369.9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6,084,096.1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0,859,375.5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43,868,807.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0.5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航空机载产品产业化项目	是	3,717,756.32	3,717,756.32	-	3,717,756.32	100.00%	项目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航空测试设备产业化项目	是	1,767,739.35	1,767,739.35	-	1,767,739.35	100.00%	项目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航空机载电子设备维修生产线 扩展及技术改造项目	是	7,969,439.40	7,969,439.40	-	7,969,439.40	100.00%	项目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4、航空机载机械设备维修生产线 扩展项目	是	8,332,062.34	8,332,062.34	-	8,332,062.34	100.00%	项目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5、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	是	72,350,818.46	16,767,148.19	2,776,603.91	16,767,148.19	100.00%	项目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6、补充流动资金（2017 年）	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补充流动资金（2019 年）	否	77,284,711.37	77,284,711.37	526,247.39	77,284,711.3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8、航空装备研发能力建设项目	否	67,500,000.00	67,500,000.00	34,054,702.78	34,054,702.78	50.45%	2021-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9、民航机载设备研制及维修保障 能力扩展建设项目	否	43,000,000.00	43,000,000.00	14,881,719.71	14,881,719.71	34.61%	2021-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0、补充流动资金（2020 年）	否		56,084,096.11	56,084,096.11	56,084,096.11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81,922,527.24	482,422,953.08	108,323,369.90	420,859,375.57	87.24%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481,922,527.24	482,422,953.08	108,323,369.90	420,859,375.57	87.2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 1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并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包括将到期的用于暂时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 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共使用了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提前归还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共计 3,5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2020 年 1 月 20 日，公司提前归还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中余下的 4,5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截至 2020 年 1 月 20 日，公司已将报告期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全部资金归还完毕至募集资金专户内。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注 2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 1: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投项目“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原实施计划主要分两大部分投入,第一部分为研发实验室环境工程建设投入,第二部分为研发项目投入。截至 2020 年 11 月 22 日,第一部分实验室环境工程建设已完成并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此部分投入金额少于原计划预期;在第二部分项目研发上,原计划进行的货物装卸系统研发、直升机增强型近地告警系统研发、低成本综合显示器研发项目相关产品均已研制成功并通过相关测试和试验进行了验收;但原计划进行的无人机研发项目和无人机地面保障系统研发项目,考虑到外部行业竞争加剧因素和客户对产品技术要求需具备行业领先优势的特点,以及此两个项目与公司产品战略和未来重点产品平台打造方向不匹配等综合因素,公司经过谨慎研究决策,终止“无人机研发项目”、“无人机地面保障系统研发项目”的继续研发,并终止募投项目“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

公司此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做出的优化调整,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支出,能够满足公司现阶段及未来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成本,促进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的利益。

2020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投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5,605.91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注 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20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银行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起息日	是否到期	实际收益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0/4/9	是	5.61	2020年5月11日赎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0/4/9	是	7.34	2020年5月19日赎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0/4/9	是	7.34	2020年5月19日赎回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园支行	北京银行对公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0/4/15	是	8.34	2020年5月20日赎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聚赢股票-挂钩沪深 300 指数结构性存款(标准款)	2,000.00	2020/7/17	是	10.82	2020年10月19日赎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竺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	2020/7/16	是	12.50	2020年11月12日赎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	2020/10/20	是	2.42	2020年11月12日赎回
中国银行北京首都机场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	2020/7/16	否	-	无固定期限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园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	2020/7/17	否	-	无固定期限
合计		20,000.00			54.36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部分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在于募集资金专户,专户余额 2,192.45 万元。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	56,084,096.11	56,084,096.11	56,084,096.1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	72,350,818.46	16,767,148.19	2,776,603.91	16,767,148.19	100.00	2021-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计	72,350,818.46	72,851,244.30	58,860,700.02	72,851,244.30	100.00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注 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原因

(1) 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注1募集资金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所述。

(2) 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原因

①公司营业收入和经营现金流在会计年度内分布不均衡, 公司存在对流动资金保证的需求。

公司经营活动具有较强的季节性特征, 销售收入及回款主要集中在每年第四季度, 集中回款情况比较明显, 因此在公司业务持续发展阶段, 会出现流动资金比较紧张的情况。因此, 公司须保证一定的流动资金以备公司正常的业务扩展需求。

②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大, 客户、供应商之间的信用期不对等, 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

公司业务因行业特点及业务持续增长原因, 存在较大规模的应收账款, 对象主要是综合实力强、合作时间长的核心客户, 存在客户回款账期(相对较长)与供应商信用期(相对较短)的不对等情况。因此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 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

③降低资金使用的财务成本, 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

目前公司处于较快的发展期, 一定时期内需通过银行信贷资金补充经营发展所需流动资金, 利息支出将摊薄公司的盈利能力。通过将剩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成本, 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决策程序

(1) 本公司2020年1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终止“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5,605.91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理财收益, 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同意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2)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综合考虑当前的行业发展情况、市场环境、募投项目建设进展以及公司业务发展规划情况, 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及全体股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东的利益。公司审议该事项的程序符合《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3)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信息披露情况

(1)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105)，公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相关议案于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03)、《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0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08)。

(2)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发布《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08)，公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相关议案审议表决情况，于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还公告了《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8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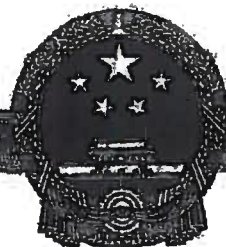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叶韶勋

证书号：16

发证时间：二〇一〇年十月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营业执照

(副本) (3-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叶韶勋、顾仁荣、李晓英、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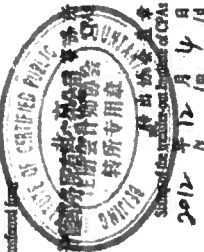
2021年01月0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姓名：孙彤

证书编号：10000036248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7.30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年检合格

2007.7.30



姓名：孙彤
Sex: 女
出生日期：1963年10月19日
工作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21060263101940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000003624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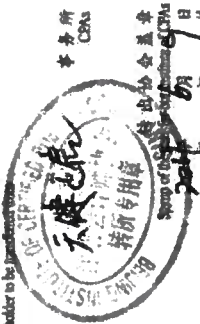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5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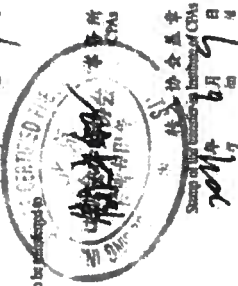
2007年5月12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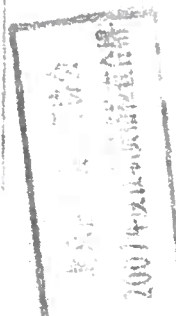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此证书在有效期内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姓名: 宋勇
证书编号: 110001560044



2017年8月20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本条例规定的业务时，应当出示注册会计师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借他人。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吊销证书时，应当及时交回本证书。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旧。
- 同意调入: 宋勇 (特殊普通合伙)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loa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surrender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practicing summa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8月20日



姓名: 宋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09-06
工作单位: 北京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2017209060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01560044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08-2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